

证券代码：300173

证券简称：福能东方

公告编号：2022-009

##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李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李正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同意自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正华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所担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未超过五家，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附件：

## 李正华先生简历

李正华先生，中国籍，1963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广东省肇庆地委党校法学教员、广东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助教，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截至目前，李正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